

标 题：市场监管总局等16部门关于印发贯彻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行动计划的通知

索 引 号：2022-1657271706012

主题分类：联合发文

文 号：国市监标技发〔2022〕64号

所属机构：标准技术管理司

成文日期：2022年07月06日

发布日期：2022年07月08日

关于印发贯彻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 行动计划的通知

经国务院同意，现将《贯彻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行动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市场监管总局

中央网信办

国家发展改革委

科 技 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 安 部

民 政 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交通运输部

农业农村部

商 务 部

卫生健康委

应 急 部

人民银行

国务院国资委

全国工商联

2022年7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贯彻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行动计划

为贯彻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以下简称《纲要》），明确2023年年底
前重点工作，有序推进任务落实，更好发挥标准化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

现代化中的基础性、引领性作用，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强化标准化工作统筹推进。完善《纲要》贯彻落实配套政策，积极将标准化纳入产业、区域、科技、贸易等各类政策规划，加强与标准化相关要求的协同衔接。建立健全标准化工作协调推进领导机制。制定实施“十四五”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国家标准体系建设规划，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可结合实际制定标准化发展专项规划，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商务部、农业农村部等部门和地方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以下均需地方人民政府负责，不再列出〕

二、加强标准化与科技创新有效互动。建立重大科技项目与标准化工作联动机制，开展共性关键技术和应用类科技计划项目形成标准研究成果比率的统计工作。在新一轮国家科技计划任务布局中加强关键技术领域标准研究，将标准作为重要产出指标纳入科技计划实施体系。推动以标准研究为主的项目开展国家标准立项预审试点，加强互动发展。完善标准必要专利制度，推动建立标准与知识产权联动工作机制。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标准的服务体系，建设科技成果标准化服务平台，完善国家标准化技术文件制度。支持中科院、工程院等研究机构 and 高等院校推动科技成果向标准转化。〔科技部、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牵头，教育部、中科院、工程院、国家知识产权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提升装备制造业标准水平。加快完善信息化与工业化两化融合、智能制造等领域产业转型升级标准体系。围绕数控机床、工程机械、船舶装备、农业机械等重点领域，实施高端装备制造标准化强基工程，制定和实施一批高端装备与信息技术、绿色低碳、现代服务融合标准。开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等方面标准化试点，形成以标准促进装备制造高端化发展典型模式并推广应用。〔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牵头，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完善现代服务业标准支撑。围绕现代流通体系建设，研制一批智慧物流、跨境电子商务、海外仓等重点领域标准，健全多式联运标准体系。加大金融业数字化转型、金融风险防控、金融消费者保护国家标准研制力度，加快建设绿色金融标准体系。完善快递安全生产和包装治理等相关标准。进一步健全服务业标准化试点示范管理制度。〔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商务部、人民银行、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银保监会、证监会、国家铁路局、国家邮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不断提升消费品标准水平。制定实施消费品标准提升规划，完善扩大内需标准支撑。加强消费品安全标准制修订，加大儿童用品和适老用品标准供给力度。完善食品质量标准体系。推进消费品质量分级标准建设，加强消费体验标准研究，加快推动消费品标准从生产型向消费型转变。〔工业和信息化部、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加大新兴产业标准支撑力度。实施新产业标准化领航工程，根据不同产业发展的趋势和特点，分类制定相关领域标准体系规划，推动重点标准研制。〔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牵头，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责〕集中研制一批引领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各产业良性互动、深度融合的国家标准。不断完善新材料相关产业标准体系。〔工业和信息化部牵头，中央网信办、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推动生物技术应用领域标准建设。加快推进人工智能医疗器械、新型生物医用材料、新型分子诊断技术等标准研制，进一步优化高端、创新领域医疗器械标准体系。〔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科技部、国家药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加强数字技术标准制定，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研制一批数据安全、数据交易标准，促进数据要素市场培育发展。〔工业和信息化部牵头，中央网信办、科技部、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促进产业链上下游标准有效衔接。实施标准化助力重点产业稳链工程，围绕机械、电子、纺织等重点行业，强化跨行业、跨领域产业链标准化协调。加强设计、材料、工艺、检测、应用等关键环节、关键领域、关键产品的标准研制应用。

〔工业和信息化部、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牵头，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实施新型基础设施标准化专项行动。加强工业互联网、车联网、能源互联网、时空信息等新型基础设施规划、设计、建设、运营、升级等方面标准研制。积极发展创新基础设施标准。遴选一批发展基础好、引领作用突出的城市，开展新型基础设施标准孵化应用。推进高新技术标准化试点，推动融合基础设施标准研制实施。〔中央网信办、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能源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九、实施碳达峰碳中和标准化提升工程。出台建立健全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实施方案。强化各领域标准化工作统筹协调，组建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标准化总体组。加快完善碳达峰基础通用标准，升级一批重点行业能耗限额、重点用能产品能效强制性国家标准，完善能源核算、检测认证、评估、审计等配套标准。制定地区、重点行业、企业、产品碳排放核算报告核查标准。制定重点行业和产品温室气体排放标准。加强新型电力系统标准建设，完善风电、光伏、输配电、储能、氢能、先进核电和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标准。研究制定生态碳汇、碳捕集利用与封存标准。开展碳达峰碳中和标准化试点。分类建立绿色公共机构建设及评价标准。〔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国家能源局、国家统计局、中国气象局、国家林草局、国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完善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标准体系。健全生态环境质量和风险管控标准，制修订一批生态系统环境观测与环境保护、污染物排放标准。加强山水林田湖草沙冰整体观测、保护和系统修复领域标准研制，构建生态文明气象保障服务标准体系、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标准体系。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管理、生物安全评价、生态状况监测评估、生态系统稳定性评价、生态风险评估预警、生态系统服务等领域标准制定。完善绿色产品标准。构建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标准体系。〔生态环境部、自然资源部、水利部、中国气象局、国家林草局、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一、提升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标准水平。加快制定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技术标准。构建统一的自然资源调查、登记、评价、评估、监测等系列标准。加大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耕地资源治理分类相关标准制修订力度。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保护领域相关标准制定。开展矿产资源节约集约技术、绿色勘查、绿色矿山标准研制。制修订一批海水淡化、海洋能利用等领域标准。〔自然资源部、水利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农业农村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实施乡村振兴标准化行动。开展农业全产业链安全、质量、服务、支撑标准研制，构建全要素、全链条、多层次的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标准化建设，加强农村垃圾与污水治理、农村卫生厕所建设改造、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等领域标准制定，完善相关建设、运营管理、监管服务标准。推进乡村治理标准化工作，开展农村治安防控领域标准制修订。加强国家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建设，建设农业标准化区域服务与推广平台，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标准化工作。〔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住房城乡建设部、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牵头，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三、完善行政管理和社会治理标准体系。开展行政管理标准建设和社会治理标准化行动，围绕行政许可规范、政务服务优化、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与管理、营商环境评价、城乡社区治理等领域探索开展标准制修订。推动行政管理和政务服务、组织治理等标准化技术组织建设。开展行政管理和政务服务、机关事务服务、社区治理等领域标准化试点。〔国务院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国管局、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牵头，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加强信用体系建设领域国家标准制修订，促进信用信息互联互通、数据共享。（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实施城市标准化行动，完善智慧城市、城市可持续发展等重点领域标准体系，加强标准国际化创新型城市建设。围绕区域协调发展、突发事件应对、基层社区治理等领域开展城市标准化试点。〔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委）、民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牵头，各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四、实施公共安全标准化筑基工程。构建完善适应“全灾种 大应急”的以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10994

